

# 韶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

## 韶关市7月份农村生活垃圾综合整治 第三方测评的通报

各县（市、区）农村生活垃圾主管部门：

为加快推进农村环境卫生日常管理制度化、规范化、长效化，改善农村卫生条件和人居环境，市住管局组织第三方专业考评机构于2020年7月1日至8日通过现场检查、勘查、询问、核实、调查问卷等方式，对各县（市、区）开展韶关市农村生活垃圾综合整治测评工作。现将测评情况通报如下：

### 一、测评得分

本次农村生活垃圾综合整治测评结果如下，各项具体考核得分详见附件：

序号	各县（市、区）	工作机制（20分）	体系运行（20分）	生活垃圾填埋场建设（10分）	保洁效果（46分）	农村环境卫生工作公众满意度（4分）	加减分项	实际考核总分
1	仁化县	20	13.2	10	32.88	4	0	80.08
2	南雄市	20	16	10	26.55	4	0	76.55
3	乳源县	18.8	12	10	31.28	4	0	76.08

4	翁源县	15.8	16	10	27.25	4	3	76.05
5	浈江区	17.9	16.4	10	27.63	4	0	75.93
6	始兴县	14.9	13.6	10	32.9	4	0	75.40
7	武江区	17.9	13.2	10	30.25	4	0	75.35
8	乐昌市	17.9	12	10	31.38	4	0	75.28
9	新丰县	17.9	14.8	10	28.03	4	-2	72.73
10	曲江区	15.8	17.2	10	26.50	4	-1	72.50

## 二、主要问题

通过本次现场调研、考核，发现各县（市、区）在环境卫生总体规划及城乡生活垃圾设施建设规划、垃圾分类减量、设施管理、保洁效果等方面存在一些共性问题：

（一）规划编制不完善。本次检查过程中发现部分县（市、区）历次考核资料不够完善，尤其在环卫专项规划编制、垃圾分类减量建立情况等内容上均未及时完善，达不到农村生活垃圾整治工作日常管理“制度化、规范化、长效化”的管理要求。部分县（市、区）无环境卫生专项规划编制或规划草案，垃圾分类减量工作由于还在创建阶段，餐厨垃圾收运处理专项规划及分类减量管理措施执行力度严重不足，扣分较为严重，应加以重视。

（二）垃圾收运不及时。各县（市、区）部分乡镇生活垃圾中转站因建设标准低、设备老旧、规模较小压缩处理能力低，属于停用空置中。转运站停用后，乡镇使用一体化压缩车进行收集运输生活垃圾，工作效率降低，偏远村落生活垃圾无法日产日清，

垃圾堆积导致蚊虫孳生影响人居环境，且考核过程中发现一体化压缩车在收集垃圾时存在渗滤液滴漏情况，对环境造成污染。

（三）设施管理不到位。各县（市、区）垃圾收集设施管理力度不足，收集点周边有零碎垃圾、建筑垃圾堆积地上，干湿垃圾未进行有效分类。收集点虽有防雨措施但未起到预期作用，雨天时防雨盖未有效利用，导致雨水进入垃圾桶内与垃圾混合产生大量渗滤液，渗滤液蒸发后产生臭气对周边环境及居民健康存在一定威胁。

（四）环卫保洁不及时。从考核的情况来看，各县（市、区）环卫保洁工作均存在一些共性问题，如镇区农贸市场保洁力度不足、菜叶残渣随意丢弃等现象，主要河道、岸边、沟渠存在零散垃圾。村民对垃圾分类及环境保护知识认识不到位，未做到垃圾分类投放、垃圾规范入桶，大街小巷乱抛乱弃生活垃圾。部分村庄的池塘、洼地和沟渠漂浮着塑料、纸片、树叶等垃圾杂物，村舍前后、树荫下存在大量陈旧垃圾。在本次考核中，仁化县和乳源县整体保洁情况较为良好，乡镇基本实现干净、整洁、无积存垃圾，垃圾桶基本做到日常清洁维护。

### 三、工作建议

为进一步提高农村垃圾综合整治能力，针对以上情况，提出以下建议：

（一）加强环境卫生专项规划引领。完善“县统筹镇，镇统筹村”的生活垃圾收运处理方案，明确的方案应包含从村镇到终

端处理场所的垃圾收集、转运设施配套计划、转运路线安排、垃圾转运规模预测、终端垃圾处理场所采用的工艺、建设标准以及服务年限、垃圾分类减量方案等方面的内容。

（二）充分利用闲置中转站。建议将各县（市、区）已停用空置的生活垃圾中转站作为环卫工人休息点、环卫车辆冲洗停靠点、垃圾分类分拣暂存点等用途利用起来，交予环卫企业管理运行，做到资源不浪费、不闲置。

（三）加强垃圾收集设施管理。定时对收集桶表面进行清洁，更换破损的收集桶，收集桶须有密封盖或设置遮雨棚，防止在太阳暴晒下臭气逸散及雨天时雨水滴进收集桶与垃圾混合；杜绝收集设施周边存在垃圾散落及渗滤液遗漏的现象，切实加强生活垃圾收集设施的管理维护，减少环境污染风险。

（四）加强镇区清扫保洁力度。每天对街道、沟渠、小溪进行清扫打捞，定时对河道水面及岸边进行清理，尤其在圩日时要加大农贸市场及周边清扫保洁频次。

（五）加强村庄保洁力度。及时对村前屋后瓜果壳、塑料袋等零碎垃圾进行清扫保洁，对村道旁树荫下的陈旧及大件垃圾进行清理，并且添加文明标识牌，增强村民周边环境的保护意识，尊重一线环卫工人的劳动成果。

（六）配合推进垃圾分类。积极配合农业农村部门开展农村垃圾分类前端工作，加大垃圾分类宣传力度，完善垃圾分类管理及设施建设相关标准，加强餐厨垃圾规范化管理；继续抓好农村

生活垃圾分类和资源化利用示范区创建。

附件：1.各县（市、区）考核评分明细  
2.农村生活垃圾收运保洁经费保障

韶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

2020年7月27日